競賽成績(正向表列)

- 全國性、國際性競賽
- <u>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超額比序區域性縣市</u>性競賽採計一覽表
- 全國運動會選拔賽採計競賽項目表
- 全民運動會選拔賽採計競賽項目表
- → 變更免試就學區學生、轉學生,以及本區至他區 比賽並獲獎之學生其競賽成績採計須依本市正向 表列項目,所獲獎之競賽,其名稱與前開一覽表 相符者始予採計分數





- ♣ 競賽成績、語言認證由學生上網先行登錄獎狀及相關資料。
- 再由學校將申請表及獎狀及相關資料送件至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核後,由委員會直接將分數輸入系統中。
- → 競賽成績、獎勵紀錄、社團參與及服務學習、語言認證等項,不得因同一事由重複採計加分。(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
- ♣ 競賽審查結束後,經採計者,請學校在規定期限前,將其 獎勵紀錄註記,避免同一事由重複採計。

11 (0) 1

∔ 請務必提醒學生審慎選擇競賽、語言認證與獎勵之註記





- 功過相抵後,無懲處紀錄者給予基本分3分。
- 嘉獎0.5分、小功1.5分、大功4.5分。
- 警告-0.5分、小過-1.5分、大過-4.5分。

3分

12分

功過相抵後,無懲處紀錄者

至少24次嘉獎



- 獎懲紀錄之「銷過」日期,採計至112 年2月12日止。
- 112年3月31日24:00前將所有多元學習 記錄(包含銷過記錄)都登錄完畢。





社團參與(15分)

- 每學期滿16小時(節)以上,並經教師評 核通過者給3分。
- 技藝課程亦列為社團採計。





※因應疫情三級警戒調整注意事項

- + 因應全國實施疫情警戒第三級時間延長,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而停課,影響本市111-112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多元學習表現「社團參與」與「服務學習」項目。
- + 109學年度第2學期社團參與分數之採計以滿10小時(節),並經教師評核通過者計3分。



服務學習(15分)

- 總時數以50小時計,每小時0.3分。
- 分成三類:校內服務、學校與校外機構 合作、校外服務(教育局之服務學習機構 一覽表: http://163.26.134.3/12service/12service.aspx
- 校外服務學習需事先經家長同意後,向學校申請登記參加後,始得採計。

服務學習(15分)

• 學生申請服務學習示意圖

學校公告的校內各服務學習 完成後 場所 向學校 登錄時 數。 1. 學生申請服務 學校公告的校外服務機構 學習。 2. 學生經家長同 意後向學校學 務處登記。 台南市政府教育局認可的校 外服務學習機構

非上述服務學習機構之單位,請向教育局或學校申請列入市級或學校校外服務學務機構一覽表。



※因應疫情三級警戒調整注意事項

- + 因應全國實施疫情警戒第三級時間延長,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而停課,影響本市111-112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多元學習表現「社團參與」與「服務學習」項目。
- + 111-112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入學年度 之服務學習時數將扣除20小時。(滿分15分,計 30小時)。

-00 CC 11 (0)1

+ 服務學習分數計算:以每小時0.5分計。

服務學習(15分) 因應疫情影響調整

適用111-112學年度入學之學生

- ♣ 高中職免試服務學習五學期(七上到九上)達到30小時以上即可拿到滿分(每小時以0.5分計,採計至112年2月12日止)。
- 五專聯合免試服務學習採計最高28小時。(五專聯合免 視滿4小時得1分,幹部1學期得1分,合計最高7分, 採計至112年5月14日(含)止)
- 五專優先免試採計最高30小時。(五專優先免試滿1小時得0.5分,最高採計15分,競賽最高7分,班級幹部、小老師、社團幹部每滿1學期得2分,合計最高15分
 - ·採計至112年5月14日(含)止

體適能(10分)



- + 體適能包括肌耐力(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柔軟度(坐姿體前彎)、瞬發力(立定跳遠)、心肺耐力 (1600/800公尺跑走)
- → 學生至檢測站檢測·計分標準如下(同一次檢測)

四項均無(或僅一項)達門檻	任兩項 達門檻	兩項達50	兩項達75	兩項達85
4	6	8	9	10

體適能(10分)



↓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 手冊(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學生、學校組成專責小組認定確屬不宜檢測之學生(會議資料留存備查),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予以採計6分。

體適能(10分)



•依據110年11月1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101317399 號函: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 序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第玖點第四款修正文字為: 「採學校依教育部體適能檢測標準檢測之證明或至 合格體適能檢測站檢測之證明,其同學年度之檢測 成績擇一採計,檢測成績依教育部體適能網站所記 載之成績為準。」

• 適用於自111學年度起入學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

U Caulon

「多元學習表現」分數計算

比序項目	積分	備註	
競賽成績	10	50/70 總分70分 最高取50分	
獎勵紀錄	15		
服務學習	15		
社團參與	15		
體適能	10		
語言認證	5		